

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再生能源處 函

地址：435058臺中市梧棲區大智路2段332號
聯絡人：蕭志豪
聯絡電話：(04)2658-0151轉5710
傳真：(04)2657-9191
電子信箱：u777755@taipower.com.tw

受文者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25日
發文字號：再生字第11037256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申請本公司「離岸風力發電第二期計畫-風場財物採購帶安裝案」辦理「風場地質勘測作業」之航船布告作業時程展延至110年11月30日，敬請貴中心惠予更新，以確保航運安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航路標識條例第5條規定及旨述承攬商富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110年8月18日（110）富字第028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述作業相關資料更新如下：
 - （一）作業時程：原110年3月3日至110年8月31日期間，申請展延至110年11月30日。
 - （二）工作內容、聯絡人員名單及作業船舶更新如附件。

正本：交通部航港局中部航務中心

副本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、海軍大氣海洋局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中部分署、彰化區漁會、富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

處 長 蔡 英 聖

